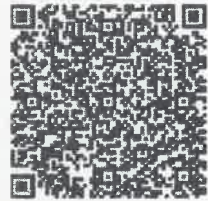
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建字第 龙陵县202200006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

发证机关 **龙陵县自然资源局**

日期 **二〇二二年七月二十七日**

二维码核验地址: ynsgwh.yndlr.gov.cn



建设单位(个人)	龙陵县教育体育局
建设项目名称	龙陵县龙山镇赧场小学迁建项目
建设位置	龙陵县龙山镇赧场社区
建设规模	建筑面积18800.28平方米, 投资7270万
附图及附件名称 新建总建筑面积18800.28平方米, 其中教学楼建筑面积2808.92平方米, 建筑高度16.2米; 教学综合楼建筑面积4930平方米, 建筑高度15.75米; 食堂体育馆建筑面积4605.12平方米, 建筑高度16.05米; 男生宿舍建筑面积1592.9平方米, 建筑高度16.5米; 女生宿舍建筑面积1592.9平方米, 建筑高度16.5米; 配电房、设备间建筑面积241.2平方米; 门卫室建筑面积50平方米; 后勤用房建筑面积2979.24平方米。	

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, 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, 均属违法行为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, 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, 建设单位(个人)有责任提交查验。
- 五、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, 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